

高雄醫學大學

114學年度課程科目學分表

印表人 : R041074

列印日期 : 1140930

系(所): 生物醫學工程博士學位學程

(本表為114學年度入學學生使用)

No.	年度	科目代碼	學年/期	選必修別	規定總學分數	課程分流	課程分流模組	學分數		主負責教師	新開/異動課程
								上	下		
1	第一學年	MDPE0	學年	一般必修	12	學術型		12	0	%	否
2	第一學年	MSZA1	上學期	專業必修	1	學術型 & 實務型		1	0	935025 郭藍遠	否
3	第一學年	MSZA2	下學期	專業必修	1	學術型 & 實務型		0	1	935025 郭藍遠	否
4	第一學年	MSTE4	下學期	專業必修	2	學術型 & 實務型		0	2	935025 郭藍遠	否
5	第一學年	MIMB1	上學期	專業必修	2	學術型 & 實務型		2	0	1075003 梁富文	否
6	第一學年	MACAO	上學期	專業必修	1	學術型		1	0	945008 黃阿梅	否
7	第一學年	MMAC2	下學期	專業選修	3	學術型		0	3	945033 林槐庭	否
8	第一學年	MSTH8	下學期	專業選修	3	學術型		0	3	945033 林槐庭	否
9	第一學年	MAMPO	下學期	專業選修	3	實務型		0	3	925031 吳汶蘭	否
10	第一學年	MCAT3	下學期	專業選修	3	學術型		0	3	915013 杜鴻賓	否
11	第一學年	MATA5	下學期	專業選修	3	實務型		0	3	955019 何文獻	否
12	第一學年	MCTT1	下學期	專業選修	3	實務型		0	3	935025 郭藍遠	否
13	第一學年	MIDD1	下學期	專業選修	3	實務型		0	3	935025 郭藍遠	否
14	第一學年	MTBB0	下學期	專業選修	3	學術型		0	3	935025 郭藍遠	否

系(所): 生物醫學工程博士學位學程

(本表為114學年度入學學生使用)

No.	年度	科目代碼	學年/期	選必修別	規定總學分數	課程分流	課程分流模組	學分數		主負責教師	新開/異動課程
								上	下		
1	第二學年	MSZA3	上學期	專業必修	1	學術型 & 實務型		1	0	935025 郭藍遠	否
		中文:專題討論(3) 英文:Seminar (3)									
2	第二學年	MSZA4	下學期	專業必修	1	學術型 & 實務型		0	1	935025 郭藍遠	否
		中文:專題討論(4) 英文:Seminar (4)									

合計學分數

一般必修	專業必修	一般選修	專業選修	通識選修	通識必修	一般微學分	通識微學分	總計
12	9		41					62

畢業學分數

一般必修	專業必修	一般選修	專業選修	通識選修	通識必修	一般微學分	通識微學分	總計	跨域學分
12	9	0	9	0	0			30	

英檢別 **博士班英檢畢業等級**

註 :

一、畢業門檻 :

- 修業規範：畢業總學分為30學分，應修滿18學分，其中本學程課程至少12學分（含專業必修9學分，專業選修3學分），另外完成一份博士論文12學分。自114學年起，僅認定本學程之必修課程，其餘名稱相似之課程皆認定為選修（且須經由學程會議通過方可認定）。
- 畢業時需提出二篇原著期刊論文，須在就讀博士課程期間完成且均為博士論文之一部分，並符合下列條件之一：
 - 二篇論文均以第一作者發表於SCI期刊(含接受發表證明)，其Impact Factor(簡稱I.F.)2.0 (含)以上或該學門相關領域排名前百分之三十(含)以內之期刊。
 - 二篇論文中有一篇以第一作者發表於SCI之I.F.在5.0(含)以上之期刊或各領域10% (含) 以內之期刊，另一篇發表於任何SCI期刊。
 - 學生若要在三年內畢業(在合乎本校修業年限之下)，需有一篇論文發表的期刊I.F.在6.0以上。
 - 發表論文時，本所單位需為第一順位，且其中一篇指導教授須為通訊作者。

二、博士班研究生申請學位論文考試資格如下:

- 論文初稿經指導教授初審通過。
- 畢業時需提出二篇原著期刊論文，須在就讀博士課程期間完成且均為博士論文之一部分，並符合下列條件之一：
 - 二篇論文均以第一作者發表於SCI期刊(含接受發表證明)，其Impact Factor(簡稱I.F.)2.0 (含)以上或該學門相關領域排名前百分之三十(含)以內之期刊。
 - 二篇論文中有一篇以第一作者發表於SCI之I.F.在5.0(含)以上之期刊或各領域10% (含) 以內之期刊，另一篇發表於任何SCI期刊。
 - 學生若要在三年內畢業(在合乎本校修業年限之下)，需有一篇論文發表的期刊I.F.在6.0以上。
 - 發表論文時，本所單位需為第一順位，且其中一篇指導教授須為通訊作者。

三、英文畢業門檻為CEFR B1等級或同等之英語檢定通過。相關配套說明，請參照本校英語

檢定相關測驗對照表(網頁路徑：本校教務處/註冊課務專區/ 英文畢業門檻)。未通過者

需依校方規定修讀進修英語課程。

四、每學期選課上限為15學分

五、自106學年度起入學之研究生，應於入學第一學期至臺灣學術倫理教育資源中心網站自我學習，並通總測驗取得修課證明，方得申請學位口試。

系/所主任簽章 :

院長簽章 :